



▲黃錦星說，銷毀充公象牙是保育重要一環  
本報記者林良堅攝

# 黃錦星：決遏止非法象牙貿易

【大公報訊】記者吳卓峰報道：政府昨日開展全球最大型的充公象牙的銷毀行動，以焚化方式，分階段銷毀28公噸、總市值1億至4億元的充公象牙。環境局局長黃錦星表示，昨日先銷毀首批1公噸庫存象牙，預計明年年中前完成銷毀行動，政府會保留小部分象牙予學校、博物館和海外機構，作保育、科學、教育和培訓用途，並與其他國家合作，攜手打擊非法象牙貿易。

## 另餘2公噸科研用

政府自1976年起履行國際公約規定，並於78年起立法規管關於非法入口及買賣象牙的罪案，有關象牙檢獲及充公後，會一直安放於政府倉庫，30年間庫存量累積近30公噸。環境局局長黃錦星、瀕危野生動植物種國際貿易公約秘書長約翰斯坎倫、

國家瀕危物種進出口管理辦公室常務副主任孟憲林博士，以及立法會議員葛珮帆等人，昨日出席銷毀充公象牙的啓動儀式，預計政府未來1年將一共銷毀28公噸象牙，另餘下約2公噸充公象牙，會留作科研用途。

銷毀過程需經過以下工序，首先需把象牙切割至長約50厘米的小塊，隨後把象牙放到密封纖維桶。及後，象牙桶會被運送到青衣化學廢物處理中心，連同廢油和有機溶劑等化學廢料，放進高溫旋轉窯內一併焚化，最後把廢料運到堆填區。漁農自然護理署助理署長陳耀強表示，銷毀象牙行動大約每1至2個月進行1次，每次焚化約3公噸象牙。他續稱，未來截獲的充公象牙，亦會以焚化方式銷毀，強調暫時未收到廢物處理中心工作人員的意見，指銷毀行動為他們帶來過量額外工作。

黃錦星表示，銷毀儀式旨在向社會發出一個清晰、明確的信息，強調政府對遏止非法象牙貿易是有決心，會根據國際公約與締約國緊密合作，冀透過不同方式來共同保育和保護大象，包括遏止非法象牙貿易，協助杜絕非法獵殺大象等。銷毀充公象牙也是保育工作的重要一環，有助向市民宣傳保育訊息，政府同時亦會加強相關教育，增加市民對有關法例和保育瀕危物種的認識。

立法會議員葛珮帆昨日代表環保組織「節能及環境關注聯盟」出席銷毀充公象牙啓動儀式後稱，看到堆積如山的充公象牙，就如見到無數被殺的大象，十分心痛。香港政府用行動向全世界表明對於保護大象及其他瀕危物種的決心，值得稱讚。她稱期望政府進一步研究立法禁止本地所有象牙買賣。

# 能量飲品混酒飲隨時致命 3款咖啡因過高 一瓶多於一杯咖啡



港人工作忙碌，有人會選擇喝能量飲品來提神。消費者委員會昨日公布測試發現，部分能量飲品及運動飲品的咖啡因及糖分含量偏高，其中6款飲品，包括在美國曾與多宗死亡事件懷疑有關的「Monster Energy」（猛事特碳酸能量飲料），飲一瓶所攝取的咖啡因含量，多於一杯咖啡或奶茶。消委會副主席梁光漢表示，能量飲品應避免與烈酒一同飲用，否則有機會導致心律不正，甚至死亡。

大公報記者 楊致珩

消委會最新一期《選擇》月刊公布，消委會早前從超市及便利店，搜集了19款能量飲品進行測試。根據消委會去年進行的測試，一般咖啡的咖啡因含量平均每杯為110毫克或以上，港式奶茶則為73毫克或以上，若以此為標準，6款樣本的一瓶咖啡因含量，已多於一杯咖啡或奶茶，當中3款，即「Coca Cola Relentless Energy Drink (Origin)」、「猛事特碳酸能量飲料」（Monster Energy Carbonated Energy Beverage）及「猛事特狂世果汁碳酸能量飲料」（Monster Khaos Energy + Juice），含量分別為每瓶137毫克、143毫克及146毫克，遠超加拿大衛生局建議的，10至12歲兒童每日不應攝取超過85毫克咖啡因的限量。

## 部分運動飲品含糖超標

同時，「Coca Cola Relentless Energy Drink (Origin)」及「猛事特碳酸能量飲料」



▲消委會副主席梁光漢表示，有瓶裝飲品含糖相當於10粒方糖

本報記者蔡文豪攝

的糖含量，分別為52.5克及50.5克，大概等於10至11粒方糖，飲用一瓶便已超過世界衛生組織和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建議的每日低於50克的限量。另外，消委會亦發現兩款配料包含酒精。

由於消費者容易將能量飲品和運動飲品混淆，有些零售店亦會把兩者擺放在相近的貨架，故今次研究也包含了6款較常見的運動飲品。當中最高為「解渴沛力特電解」，每瓶含有51.4克糖分，相當於10粒方糖，亦超過世衛及糧農建議的每日攝取限量。

消委會副主席梁光漢指，外國有經驗顯示同時飲用能量飲品和烈酒，會出現嚴重的不良反應，包括引致心律不正，乃至死亡，建議飲用時不應同時飲酒或做運動。消委會總幹事黃鳳嫻則指，因小朋友較易受咖啡因影響，家長應盡量避免讓兒童飲用含有咖啡因的飲品。

資料顯示，美國食物及藥物管理局於2012年10月，介入調查5宗懷疑與飲用能量飲品

Monster Energy有關的死亡個案。美國一名14歲少女一日內喝下兩罐共逾1400毫升的Monster Energy後，突然失去意識送院，6日後死亡，驗屍報告顯示死因是咖啡因中毒引致心律不正，其家人其後入稟法院，但辯方律師稱沒有證據顯示少女的死與飲能量飲品有關。

## 專家籲勿作日常飲料

梁光漢引述浸會大學體育學院副教授雷雄德稱，除非運動時間持續1小時或以上，或需要耐力的競賽，否則飲用清水便已足夠，未必需飲運動飲品。梁光漢稱，能量飲品及運動飲品大多加糖，部分的糖含量偏高，過量攝入會致肥及蛀牙，不宜作為日常飲料飲用。

「解渴沛力特電解」的代理商稱，該產品的糖分比一般飲品，如果汁、汽水低，糖分含量維持在每100毫升6克至7克，希望能為運動人士在運動鍛煉期間補水及補充足夠糖分。

## 咖啡因或糖含量偏高飲品

名稱	每瓶咖啡因含量(毫克)*	每瓶糖含量(克) #	每瓶等同方糖數目(粒)
猛事特碳酸能量飲料 (Monster Khaos Energy)	143	52.5	11
Coca Cola Relentless Energy Drink (Origin)	137	50.5	10
猛事特狂世果汁碳酸能量飲料 (Monster Energy)	146	沒有超標	--
葡萄適Xtra能量飲品—夏日果味	84.3	沒有超標	--
Loyd Energy+Green Tea	78.5	沒有超標	--
紅牛能量飲品	74.5	沒有超標	--
解渴沛力特電解	--	51.4	10

\*根據消委會去年測試，一般咖啡的咖啡因含量平均每杯為110毫克或以上，港式奶茶則為73毫克以上

#世界衛生組織等建議，一般人每日遊離糖(即添加糖)攝取量，應少於50克(以每日2000卡路里膳食計)

資料來源：消委會

# 港鐵倡閘板護宋井以續挖掘

【大公報訊】記者曾敏捷報道：沙中線土瓜灣站新發現的宋元古井等遺蹟，古物諮詢委員會昨日聽取港鐵與考古專家匯報後，仍然去留未定。港鐵承認，除古井附近範圍外，工地已陸續復工，建議興建閘板保護牆保育考古遺蹟，以便繼續沙中線豎井挖掘工作。古蹟辦及古諮詢會要求港鐵就考古工作加強匯報，每個月定期匯報外，亦要馬上匯報重大發現。

## 承認部分工地復工

港鐵在沙中線第二階段考古範圍發現第二個宋代方井及房屋結構等遺蹟，由於遺蹟處於安裝隧道機的豎井範圍內，原址保留需修訂沙中線土瓜灣站設計，甚至令工程無法如期在2018年完工，但社會同時有不少聲音要求保留古蹟，港鐵及政府至今未有處理方案。古物古蹟辦處與港鐵代表昨日向古物諮詢委員會交代沙中線工程考古進度。多名委員要求港鐵增

加資訊透明度，並關注工程對考古遺蹟的影響。

港鐵沙中線建造經理葉浩青承認，部分工地完成考古後，已陸續復工，建議在發現方井等遺蹟範圍，以靜音無震方式興建閘板保護牆，用以保護古蹟不受影響，同時繼續豎井挖掘工作，亦有責任按時完工。

對於有意見認為應修訂豎井位置，避免影響古井原址保留，葉浩青指，擴大考古範圍令沙中線工程受一定影響，而設計建造豎井需時，若現時才修改位置，將令工程延誤更多，至於有建議在何文田站開挖豎井，向土瓜灣方向鑽挖隧道，他指出，何文田站同時是觀塘延線的車站，本身有很多工程，即使在該處開挖豎井，技術可行，但勢必影響觀塘延線的完工期。

## 考古工作擬定期匯報

古諮詢會主席林筱魯表示，古諮詢會需再開會討論港

鐵提出的保育方案。對於有報道質疑港鐵未完全完成考古工作前便復工，他說，古蹟辦一直監管相關工作並批准港鐵復工，古諮詢會信任古蹟辦的工作，不擔心事件存在隱瞞，但承認可以增加透明度。古蹟辦及古諮詢會將加強監管，要求港鐵每個月定期匯報考古工作進度，若有重大發現時，亦要馬上匯報。

古蹟辦長丘劉燦有表示，古蹟辦每次獲知會有考古工作完成後，都會實地視察，並檢查有關紀錄和繪圖是否完備，確定資料充足才算完成考古工作，但考古牌照的期限與考古工作是否完成，是不同的概念，不一定要等到牌照到期才復工。

會前有團體請願，聖山古蹟關注組要求港鐵立即停工以保育文物，認為沙中線考古發現極為重要，社會有責任保育；土瓜灣北關注組向古諮詢會遞交過萬名區內居民簽名，要求平衡保育和發展，以免沙中線完工日期一拖再拖。

沙中線地盤發現古蹟，領軍沙中線考古工作的中山大學社會學與人類學系教授劉文鎮，昨日現身古蹟會會議，交代考古發現，首次披露考古團隊會「拆解」一口古井作考古發掘，但否認考古工作受壓，認為古蹟保育與否，需社會求同存異作判斷。

劉文鎮作為沙中線考古牌照的持牌人，昨日向古諮詢會交代考古發現。他澄清有報道指，第一階段考古範圍發現的4個古井被「破壞」，但承認其中一口圓井，基於考古需要及安全考慮，已「拆解」研究。他說，第一階段考古範圍發現5口古井，包括第一口發現並已確定原址保留的宋元方井，由於結構良好，而且位於港鐵工程範圍外，工程團隊已作保護性回填，另有3口圓井估計屬於1920年代。

至於編號4號的圓井，本身狀況已受到較大的擾亂，考古分析發現，4號圓井坐落位置貫穿三個年代的泥土層，井的上半部分位於最淺層的20年代土層，及中段屬於晚清至民初的土層，井的狀況在發現時已毀壞嚴重，而井的最底部估計屬於宋元時代，由於底部的石頭有塌方，基於安全考慮及考古分析，考古隊發掘時「拆」了一半古井，以了解古井的建造，並作了測量等記錄，強調有關工作按照國際考古慣例，非「破壞」。



▲機電工程署抽驗市面10款掛牆風扇  
本報記者蔡文豪攝